**​黄石市司法局2015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        2015年，根据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我局以公正、便民、廉政、勤政为准则，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有了较大的提升。

   一、基本情况。

进一步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体制机制，完善了本局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发布协调、保密审查、办事公开等机制，建立完善了《黄石市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黄石市司法行政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实施细则》、《黄石市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保密审查制度》、编撰了《黄石市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成立了工作专班，落实了工作人员，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

按照市政府的统一部署，重新清理和审核本局行政权力，编制本局职权目录和办事指南，做到行政审批事项办理实行“八公开”，即项目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和窗口权限公开，审批结果统一在本局门户网站公布。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群众的好评，满意度达100%。窗口始终保持良好工作秩序，按时办结率100%，得到了当事人的好评。

二、基本做法。

**（一）统一认识，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始终把它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为加强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及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机构进行了调整和充实，明确了分管办公室的局领导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责人，局办公室负责牵头并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从而使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有领导分管、有工作机构负责、有专人承办，确保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规范内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按照市政府的要求，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和政务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按照“依法公开、真实公正、突出重点、注重实效、有利监督”的原则，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补充以及已公开内容的更新。

重点公开收费标准和依据等群众关心和社会关注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同时，注重公开的时效性。凡是运用行政权力办理的与群众利益相关的各类事项，除涉及国家机密外，我局全部实行公开。公开内容分为对外公开和对内公开两部分。对外公开内容包括通过板面上墙公布司法行政各项政策法规、机构设置、办事指南、最新政务动态、各种新出台的文件及各科室主要职责、办事程序、服务承诺、办理业务情况、联系电话及其他需要公开的事项。并设置投诉信箱，及时答复群众的各种疑问，加强与社会、群众的沟通互动，是我局政务公开的最主要窗口；对内公开内容包括我局领导班子成员廉洁自律情况、党风廉政建设、干部考勤、车辆使用情况、单位固定资产情况表、大宗物品采购情况、差旅费等财务收支及其他需要公开的事项，并设立政务公开栏，根据司法行政业务和政务公开工作的需要，公布司法局主要职能、科室职能、办事指南、业务流程等内容。

**（三）加强窗口的建设，办件及时、准确、优质、高效。**

坚持实行首问负责制。尤其对市公证处、市法律援助中心等窗口单位，在办理审批业务过程中，坚持依法、公平、文明、效率制度，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加强服务，确保办件及时高效。实行阳光操作，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如为当事人提供审批表的示范文本，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有误时，一次性告之其所需补正的材料，对他们在填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悉心指导，并免费提供服务电话，方便群众。结合服务承诺，对承诺办件实行限时办结。坚持实行“一站式 ”服务，工作人员不拘泥于承诺期，自我加压，想群众之所想，急事急办、特事特办。

   同时，为了进一步开展好“服务对象评议窗口单位”活动，努力增强服务意识、改进服务作风、提升服务能力、提高服务效能，市法律援助中心出台了《黄石市法律援助中心预约服务制》，为群众提供更方便的法律援助服务。对于年满七十周岁以上的老年人、残疾人、怀孕或处于国家规定产假期的妇女、遭受工伤的农民工和正在接受住院治疗的病人，因为行动不便无法到黄石市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时，可以通过12348电话、“黄石法律援助”新浪官方微博和“黄石法律援助”微信公众平台进行预约上门服务，黄石市法律援助中心将指派本机构工作人员或社会律师为其提供上门受理法律援助申请的服务，上门服务的范围为黄石城区。

**（四）发挥网站特色栏目优势，实行全方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黄石司法行政网站特色栏目主要有：政府信息、普法依法治理、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邦教、公开之窗、律师天地、司法鉴定、司法考试、队伍建设、互动交流。我们在实行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有以下几个方面：   
  1.办事依据：包括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决议、决定等。

2.办事职能：内部机构设置、各科（室）、处、所的主要职能、办事人员及职责、联系电话等。

3.办事条件：办理法律援助、公证、法律服务手续及服务内容。

4.办事程序：法律援助、公证、法律服务等事项的程序、办理时限、办理结果和监督电话等。

5.收费标准及依据。

6.人民群众关心的其他问题。

7.对内公开的主要内容：①财务收支、各类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②招待费开支情况。③司法行政公务员录用、入党、考评、任免、调动等人事工作情况。④硬件建设、维修、设备购置等干部职工普遍关心的其他情况。   
     与此同时，为推进司法行政机关信息公开工作，满足群众对司法部门信息发布、网上沟通、网上办事的需要，今年，我局启动了信息化建设工作，目前正在进行采购招标。此次信息化建设重点之一就是重新设计开发政务门户网站，实现政务动态，信息公开，网上办事等主要推进信息公开的功能板块。

三、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形式有待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有待加强等。下一步，我局将采取有效措施，针对存在问题制定工作计划：

一是加强学习教育，不断提高全局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二是加强与市电子政务办的沟通和联系，及时更新局网络平台的内容。三是依托黄石司法行政网、黄石普法网，大力宣传司法行政工作职能和工作范围，不断提高司法行政工作知名度，从而不断推进司法行政工作的全面发展。

通过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使我局内部形成了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开透明、廉洁高效的政务氛围，进一步增强了我局人员的工作责任感，促进了依法行政，提高了依法办事的水平。

                               二0一五年十二月